

新北市深坑區張貼付費廣告申請書

◎申請流程：填申請書 → 繳費 → 繳回 ①申請書 ②廣告單 → 次日張貼

◎收費標準：一地點一週 50 元（一地點限貼一張）

※備註：

1. 請自備直式 A4 規格廣告單（尺寸 29.7*21 公分、上下留白 2 公分），一地點請準備一張廣告單，張貼期內不得更換廣告單、張貼位置不得指定。
2. 廣告單超出欄位版面數量時按申請順序順延張貼。
3. 申請人應確認廣告內容（如：申請地點、期限等），經完成申請手續後，概不得提出更換、退費等要求。
4. 如遇天災等不可抗拒之災害，致原張貼日期減少時，不予延長張貼日期或退費。
5. 基於公平原則，廣告張貼期滿應重新申請並按申請順序張貼，不得延期續貼。
6. 如對張貼業務有疑義者，請於張貼期間內提出，逾張貼期間恕難受理。

請填寫（六）項資料：

（一）地點共 7 處，請自行勾選 （可複選）：

- 1. 北深路 1 段 112 巷口，機車行前（土庫 7-11 斜對面）
- 2. 北深路 1 段 361 號旁（賴仲草地頭公車站旁）
- 3. 面對台電門口左側公車站旁兩座（變電所公車站旁）
- 4. 北深路 3 段 149 號金寶公司前（近東南大學）
- 5. 北深路 3 段 266 號（草地尾公車站前）
- 6. 深坑街 165 號（衛生所前）
- 7. 文山路 1 段 62 巷 35 號（舜德農莊前）

（二）申請週數：_____ 週

（三）應繳金額：_____ 元（1 地點 1 週 50 元）

（四）申請人：

公司行號：_____

個人：_____

（五）市話及手機：_____、_____

（六）申請日期：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申請人
勿填

收據號碼：

張貼期間：

~

廣告單範例

上頁緣2公分留白

A4直式 內容請自行設計

申請人提供自製廣告單

1地點請備1張，7地點請備7張

下頁緣2公分留白